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概算的核查意见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天风证券”）作为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化工”或“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三友化工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概算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保荐意见如下：

一、三友化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93号”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3,963,961股，发行价为每股6.66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42,50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38,624.10万元。2017年6月14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喜验字〔2017〕第0100号”《验资报告》。

根据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的公司发行申请文件及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20万吨/年功能性、差别化粘胶短纤维项目（以下简称“20万吨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实际可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1	20万吨/年功能性、差别化粘胶短纤维项目	232,000.00	130,000.00	130,000.00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2	补充流动资金	-	12,500.00	8,624.10	-
	合计		142,500	138,624.10	

截至2018年2月7日，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使用完毕，募资资金账户已注销。

二、三友化工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概算情况

20万吨项目建设稳步推进，截至2018年3月底，已累计完成投资20.18亿元，主体工程全部完工，设备安装完成85%，配套的办公、道路、绿化等工程完成10%，预计今年5月生产线可建成投产试运行。

由于20万吨项目投资强度大、建设周期长、执行标准高，随着国家安全、环保形势日益严峻，各级管控、监管不断升级，建筑、安装等材料供应紧张、价格上涨，同时为进一步提升项目环保设施和自动化水平，争取项目技术持续领先十年，公司拟追加20万吨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概算将由23.2亿元调整为26.98亿元，增量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

《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概算的议案》已经三友化工七届三次董事会、七届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了同意的意见。

三、保荐机构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与管理层沟通等方式，对三友化工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总投资概算事项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投项目的设备采购合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董事会的议案，列席董事会会议，并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就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等。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天风证券认为，三友化工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总投资概算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适应，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不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天风证券对三友化工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概算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概算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吴丽
吴丽

陈培毅
陈培毅

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0日

